

國立中興大學 104 學年度碩士班招生委員會 第三次（第一梯次放榜）會議紀錄

會議時間：104 年 3 月 9 日下午 15:40

記錄：呂政修

會議地點：圖書館六樓會議廳

主席：李校長德財(徐堯輝副校長代)

出席人員：各招生委員(如簽到單)。

壹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貳、工作報告：

- 一、本校 104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，報名人數為 6,700 人。筆試測驗於 2 月 13 日、2 月 14 日舉辦完畢。到考人數為 6,074 人，缺考人數為 626 人，缺考率為 9.3%。考生違規事件共計 18 件。
- 二、本項招生考試於 2 月 24 日至 3 月 3 日辦理集中閱卷，同時進行考生成績登錄。未含考生姓名之成績冊已於會前送至各招生系所參考。
- 三、本次招生考試，訂於 3 月 11 日公告第一梯次正、備取生錄取名單及可參加面試考生名單。請各系所配合以下事項：
 - (一)第一梯次放榜的系所：應於 3 月 11 日 12:00 起至招生資訊網下載正備取生名單及考生基本資料，以利辦理系所新生說明會。
 - (二)辦理面試測驗的系所：應於 3 月 11 日 12:00 起至招生資訊網下載可參加面試考生名單，並於 3 月 12 日中午 12:00 前將考生個人之面試時間、地點及其他注意事項公告於系所網頁供考生查詢。考生面試成績冊請於 3 月 23 日上午 10:00 前送達招生組登錄。
- 四、截至 2 月 26 日止，碩士班甄試錄取生自願放棄錄取資格人數共計 86 名，將在本次碩士班招生考試補足，日後若仍有甄試錄取生放棄入學資格者，由本次招生碩士班備取生依序遞補。各系所於本次考試可錄取總名額統計表請參閱附件一 (p.3~6)。
- 五、本項招生考試正、備取生應於 4 月 8 日至 4 月 13 日登入招生資訊網進行「網路登記入學意願」，並於 4 月 29 日、4 月 30 日至各招生系所辦理驗證報到手續，否則取消錄取資格，請各系所提醒正、備取生依規定時間辦理「網路登記入學意願」及驗證報到手續。
- 六、擬請本委員會依照往例，授權教務長召集辦理面(複)試測驗之系所主管、招生組及註冊組組長，召開複試放榜會議，訂定第二梯次放榜各系所之最低錄取標準。
- 七、請各系所於 5 月底前，將系所作業費、審查及口試作業費核銷完畢。

參、提案討論：

案由一：本次碩士班招生考試，考生筆試違反試場規則處理案，提請 討論。
說 明：

- 一、本次碩士班招生考試違反試場規則考生計有 18 件，違規考生之違規情事及建議處理方式詳如附件二 (p.7~8)。
- 二、各系所考生之成績清冊，已先將違規考生依建議處理辦法予扣分處理，待本案決議後，再依本案決議辦理後續事宜。
- 三、摘錄本校招生考試「試場規則及違規處理辦法」如附件三 (p.9)。

決 議：照案通過。

案由二：請審訂 104 學年度碩士班考試入學招生各系所之最低錄取標準及錄取名單(辦理面試測驗系所請訂定可參加面試之最低標準分數)，提請 討論。

說 明：

- 一、碩士班招生考試之錄取原則請參考招生簡章第陸項『錄取原則』(附件四)(p.10) 規定。
- 二、考生各科目成績均須達系所組(學程)訂定之標準 (如：前均標、全均標、後均標)，未達標準者成績清冊「錄取別」欄顯示「未達標準」字樣。
- 三、依招生簡章規定，甄試錄取生出缺之名額得於本次招生考試補足。
- 四、各系所組(學程)最低錄取標準及正備取生人數彙整如附件五 (p.11~14)、進入面試最低標準及人數如附件六 (p.15)。請各委員確認最低錄取標準、正備取生人數及錄取名單、面試名單等。

決 議：

- 一、財務金融學系成績排序第 20、21 位考生之各考科成績均相同，依簡章規定同時列為正取生。
- 二、各系所(組、學程)最低錄取標準及正備取生人數彙整如附件五、進入面試最低標準及可參加面試人數如附件六。

肆、臨時動議：無。

伍、散會(16:10)。